

# 信仰的渾濁

士師記17:1-13; 18:1-2, 14-20

以色列中**沒有王**，各人照自己眼中看  
為對的去做(17:6)

**那時**，以色列中**沒有王**。(18:1)

當以色列中**沒有王**的時候(19:1)

以色列中**沒有王**，各人照自己眼中看  
為對的去做(21:25)

約書亞逝世至撒母耳之間

以色列中**沒有王**，各人照自己眼中看  
為對的去做<sup>(17:6)</sup>

**那時**，以色列中**沒有王**。<sup>(18:1)</sup>

當以色列中**沒有王**的時候<sup>(19:1)</sup>

以色列中**沒有王**，各人照自己眼中看  
為對的去做<sup>(21:25)</sup>

約400年，12位士師，有迦南人<sup>(1:28)</sup>

以色列中沒有王，各人照自己眼中看  
為對的去做(17:6)

那時，以色列中沒有王。(18:1)

當以色列中沒有王的時候(19:1)

以色列中沒有王，各人照自己眼中看  
為對的去做(21:25)

任意而行，不以耶和華為他們的王

信仰的渾濁

我是王 (錢財) VS 主是王

負面的講道 · 正面例子的結束

1. 我是家主，我要作主 17:1-4

母親

祝福兒子偷竊的行為(v2)

歸還竊來銀子給兒子(v3)

1.2. 為兒子做兩個偶像，放在他家中

無需關注靈性與道德

1.

# 我是家主，我要作主 (17:5-13)

## 米迦

1.3.

偷母親的銀子，後歸還(V2-4)

1.4.

有神堂，做以弗得和神像(V5)



1. 我是家主，我要作主 (17:5-13)
- 米迦
- 1.3. 偷母親的銀子，後歸還(v2-4)
- 1.4. 有神堂，做以弗得和神像(v5)
- 1.5. 派兒子做祭司(v5)
- 1.6. 聘利未人做祭司(v10, 12, 13)

多個神名，多重保障

2. 功名利祿才是我的主 (17:6-13)  
利未人
- 2.1. 為求有居住的地方 (v8, 9, 10, 11, 12)
- 2.2. 為求有經濟收入 (v10) · 最重要是  
「升職加人工」 (17:11; 18:19-20)  
猶大祭司 → 以法蓮祭司 → 但祭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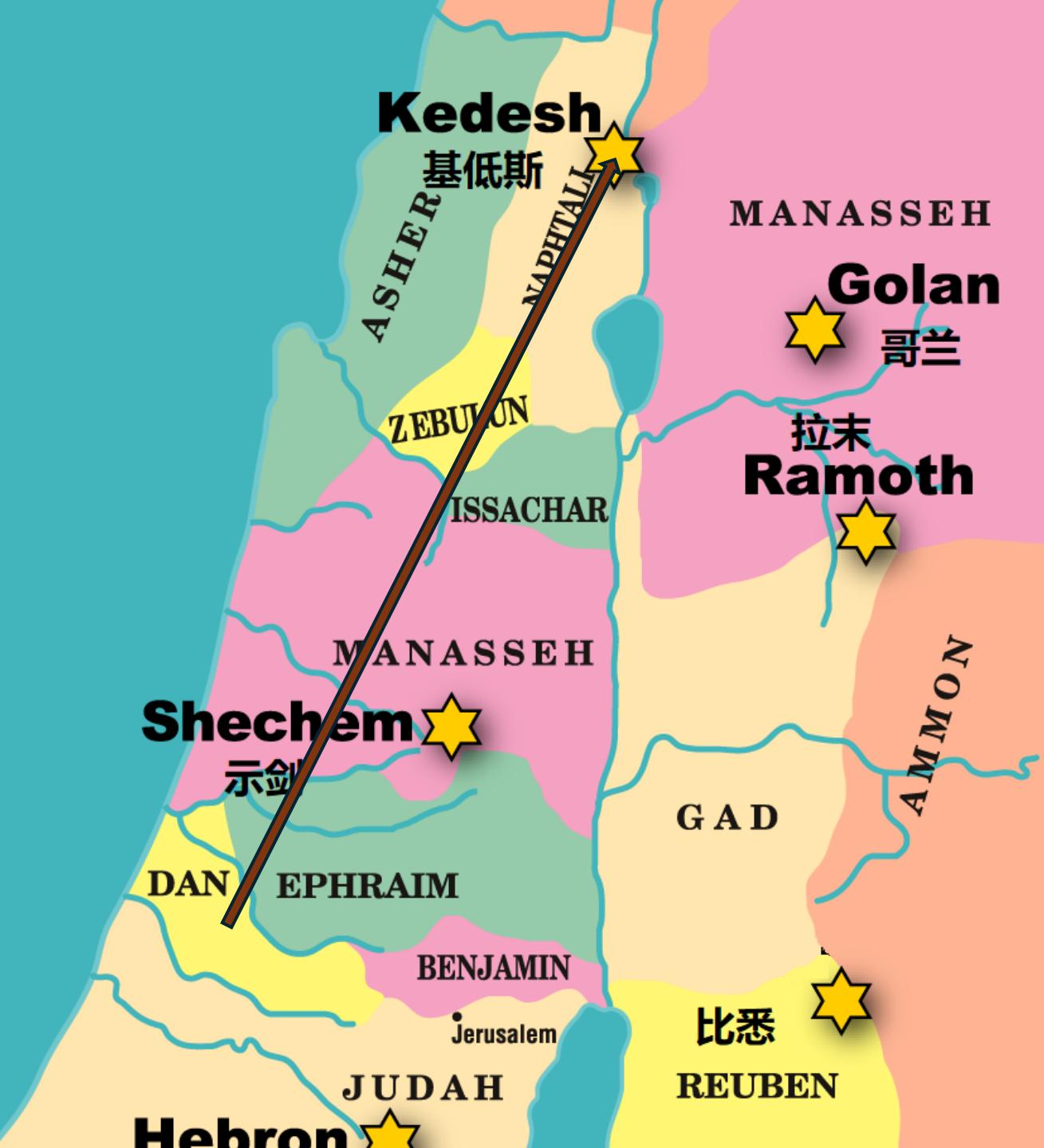
錢財比呼召感動重要

3. 財雄勢大才可以作主 (18:1-2; 14-20)

但支派

3.1. 離開分地，另覓地土  
(書19:40-48; 士18:1-13, 21-31)

# 水源上游



4. 財雄勢大才可以作主 (18:1-2; 14-20)

但支派

4.1. 離開分地，另覓地土

(書19:40-48; 士18:1-13, 21-31)

4.2. 強搶米迦的物品 (士18:14-17, 21-26)

4.3. 利誘利未人服侍但支派 (士18:18-20)

財力物力恃強凌弱 (士18:19)

1. 我是家主，我要作主 (17:1-13)  
無需關注靈性與道德 (V1-4)  
多個神名，多重保彰 (V5-13)
2. 功名利祿才是我的主 (17:6-13)  
錢財比呼召感動重要 (V6-13)
3. 財雄勢大才可以作主 (18:1-2; 14-20)  
財力物力，恃強凌弱 (18:1-2, 18-20)



一手執世界(錢財) + 一手執上帝  
= 信仰的渾濁

**一個奉獻的見證...**